# 报关服务合同范本(热门4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花落 更新时间：2023-12-20

*报关服务合同范本1 给你发过去。word格式的。 附件1 代 理 报 关 委 托 书 编号：□□□□□□□□□□□ ： 我单位现 （A逐票、B长期）委托贵公司代理 等通关事宜。（A、填单申报B、辅助查验C、垫缴税款D、办理海关证明联E、审批...*

**报关服务合同范本1**

给你发过去。

word格式的。 附件1 代 理 报 关 委 托 书 编号：□□□□□□□□□□□ ： 我单位现 （A逐票、B长期）委托贵公司代理 等通关事宜。

（A、填单申报B、辅助查验C、垫缴税款D、办理海关证明联E、审批手册F、核销手册G、申办减免税手续H、其他 ）详见《委托报关协议》。 我单位保证遵守《海关法》和国家有关法规，保证所提供的情况真实、完整、单货相符。

否则，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本委托书有效期自签字之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委托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签署《代理报关委托书》的人（签字） 年 月 日 委 托 报 关 协 议 为明确委托报关具体事项和各自责任，双方经平等协商签定协议如下： 委托方 被委托方 主要货物名称 \*报关单编码 No. HS编码 □□□□□□□□□□ 收到单证日期 年 月 日 货物总价 收到单证情况 合同□ 发票□ 进出口日期 年 月 日 装箱清单□ 提（运）单□ 提单号 加工贸易手册□ 许可证件□ 贸易方式 其他 原产地/货源地 报关收费 人民币： 元 其他要求： 承诺说明： 背面所列通用条款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对本协议的签署构成了对背面通用条款的同意。 背面所列通用条款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对本协议的签署构成了对背面通用条款的同意。

负责按照海关要求将货物运抵指定场所。 负责与被委托方报关员一同协助海关进行查验，回答海关的询问，配合相关调查，并承担产生的相关费用。

在被委托方无法做到报关前提取货样的情况下，承担单货相符的责任。 被委托方责任 负责解答委托方有关向海关申报的疑问。

负责对委托方提供的货物情况和单证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合理审查”，审查内容包括：（一）证明进出口货物实际情况的资料，包括进出口货物的品名、规格、用途、产地、贸易方式等；（二）有关进出口货物的合同、发票、运输单据、装箱单等商业单据；（三）进出口所需的许可证件及随附单证；（四）海关要求的加工贸易（纸质或电子数据的）及其其他进出口单证。 因确定货物的品名、归类等原因，经海关批准，可以看货或提取货样。

在接到委托方交付齐备的随附单证后，负责依据委托方提供的单证，按照《\_海关进出口报关单填制规范》认真填制报关单，承担“单单相符”的责任，在海关规定和本委托报关协议中约定的时间内报关，办理海关手续。 负责及时通知委托方共同协助海关进行查验，并配合海关开展相关调查。

负责支付因报关企业的责任给委托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所产生的滞报金、滞纳金和海关等执法单位依法处以的各种罚款。 负责在本委托书约定的时间内将办结海关手续的有关委托内容的单证、文件交还委托方或其指定的人员（详见《委托报关协议》“其他要求”栏）。

赔偿原则 被委托方不承担因不可抗力给委托方造成损失的责任。因其他过失造成的损失，由双方自行约定或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

由此造成的风险，委托方可以投保方式自行规避。 不承担的责任 签约双方各自不承担因另外一方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滞报金、滞纳金和相关罚款。

收费原则 一般货物报关收费原则上按当地《报关行业收费指导价格》规定执行。特殊商品可由双方另行商定。

法律强制 本《委托报关协议》的任一条款与《海关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不一致时，应以法律、法规为准。但不影响《委托报关协议》其他条款的有效。

协商解决事项 变更、中止本协议或双方发生争议时，按照《\_合同法》有关规定及程序处理。因签约双方以外的原因产生的问题或报关业务需要修改协议条款，应协商订立补充协议。

双方可以在法律、行政法规准许的范围内另行签署补充条款，但补充条款不得与本协议的内容相抵触。

**报关服务合同范本2**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互惠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就乙方委托甲方代理出口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总则

1、根据《\_合同法》、《\_对外贸易法》和《海关法》等报关规定，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

2、甲乙双方就执行本出口代理合同下述第二条规定的出口项目建立代理关系，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委托实施出口代理行为

3、如乙方有需要，经双方协商，甲方可提供乙方物流及资金流等有偿供应链服务。物流服务指甲方可提供货物代采购、通关、境内外运输、仓储、配送等;资金流服务指甲方可提供的代付货款、代收货款、代缴关税、代缴(退)增值税及或预先垫付前述资金的全部或部分的服务。

第二条委托事项

1、标的：乙方委托甲方代理从口岸出口等产品。出口货物的价格必须符合海关对完税价格的规定。

2、乙方应在货物出口前3个工作日将《委托出口确认单》、发票和箱单交给甲方，列明每批出口货物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出口单价、产地、装箱情况、要求的交货期、收货方名称等内容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3、出口报关运作方式为：一般贸易方式，报关为单抬头方式，即出口经营单位、发货单位为甲方。

4、如果需要，甲方将根据本合同及《委托出口确认单》以自己或者以其他方式与乙方签订采购合同及与乙方指定客户签订销售合同。乙方同意，前述合同的签订并不改变双方的委托关系，且甲方有权与乙方指定客户修改或变更销售合同。

第三条出口报关

1、乙方负责将每批货物的出货清单、价格和数量等资料经乙方相关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于出口前3个工作日交甲方，以便甲方办理货物出口的审批手续和做出口报关的准备工作。

2、乙方保证报关货物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出口单价、产地、装箱情况等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否则，所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概由乙方负责，并应赔偿甲方的任何损失和遭受的处罚。

3、如出口货物属法定商检产品，则在货物出运前，乙方须在当地商检部门自行办理出口商检手续。或委托甲方协助办理。

4、乙方应及时满足甲方的要求，向甲方提供有关出口产品所需的相关信息。乙方须如实提供与合同所述标的一致的货物及真实、有效的相关资料和信息，否则须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5、货物交付甲方后25日内，乙方应将货物的增值税发票原件交给甲方。乙方保证不得多开、重开增值税发票等违法开具增值税发票的情形及在开具增值税发票后又将发票作废等行为，否则由此造成的法律责任及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甲方在收到依本合同乙方应支付的各项款项及应提供的报关所需的资料、文件、信息后，即开始办理产品出口的审批手续和报关。货物清关后及时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客户及时安排接货。

7、货物出口环节的关税、增值税(如有)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货物运输、仓储

1、乙方负责将货物发运至由甲方指定的仓库地点，并承担将货物交给甲方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和风险。

2、在收到乙方交付的出口货物后，甲方负责安排出口货物的仓储、装船等货运事宜。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出口货物收汇及出口退税

1、乙方保证向境外客户提供的收款资料中收款方为甲方，且在货物出口后(以出口货物报关单海关注明的出口日期为准)45天内，甲方收妥境外客户应付的全部外汇货款。甲方在收到全额外汇货款后即按本条第5款的约定向乙方支付人民币货款。

2、甲方代理出口的过程中，如果出现乙方不出货给甲方，或乙方的境外客户取消交易，或乙方境外客户收到货后不给乙方货款，或外汇在外汇管理局规定的核销期限内没及时收回等情形，则乙方仍应向甲方支付代理服务费及相关的费用，且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损失概由乙方承担。

3、乙方保证提供的退税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如因退税资料引起的全部责任，概由乙方负责。

4、经双方同意，由甲方享有本协议项下的出口退税款。但甲方应按本条第5款的规定向乙方支付退税款等额款项。

5、a.如在甲方报关之前，收到乙方境外客户汇入的定金部分，甲方以银行结汇当天汇率结算后，扣除全额代理费后，可根据乙方指示将余额全数打入乙方指定账户。b.在甲方报关出口后,乙方凭开具的符合当批货物报关情况的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原件(如品名,数量等必须于报关单信息相符,增值税发票原件包括发票联和抵扣联),经甲方核对无误，同时乙方境外客户全额货款到位，且报关核销单已退回甲方后，于5个工作日之内向乙方支付当批货物货款及垫付出口退税款;前述应付款项具体计算公式为：

应付货款余额=汇率x外汇货款+出口退税款-(代理费+费用+税款)

c.若应付货款余额部分，乙方无法提供相应增值税发票或者任何可抵扣发票情况下，甲方扣除对应金额6%后，将剩余款项汇至乙方指定账户。

6、如因非甲方原因致使甲方无法按时正常进行退税的(双方确定在本合同下，退税申报的\'正常期限为自货物出口报关日起45天内，如国家有新的规定且时间较前述期间短的，则以国家的新规定为准)，乙方应向甲方返还垫付的税额，并由乙方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且甲方有权暂扣后期出口货物的税款，待甲方实际收到相应出口退税款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

7、本合同履行期间，涉及汇率结算时，双方协商汇率为：美金货款结汇当日银行外汇牌价。乙方应自行承担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汇率变动风险。

8、如果国家的出口退税政策较双方签订合同时及乙方委托甲方出口货物时出现变化，以致甲方的收益水平降低的，双方应及时进行相应的调整，以保障甲方的收益水平不变，且对于退税率发生变化后收到的外汇款项，由甲方按照新的退税率标准支付人民币款项给乙方。

9、如已退税款因各种原因被有关机关要求退回的，乙方应于接到甲方的通知后三日内将应退回金额支付给甲方。

第六条代理手续费和其他相关费用的支付和汇率结算

1、代理服务费

甲方收取的代理服务费=出口美元报关金额数(即乙方每出口一美元货物向甲方支付的代理费为元人民币);

代理费不包括报关费，每单出口货物代理服务费的最低收费不低于人民币150元。乙方其他应承担的费用包括内陆运输费用、提货费、装卸费、商检费、文件费、通关查车费用等，前述费用按乙方实际发生的费用结算。

2、代理服务费用、税款及乙方应承担费用的支付

代理服务费用、甲方代垫付的税款(如有)及乙方应承担的费用(如有)，按本合同第五条第五款的约定支付。双方同意，如果甲方无法于货物出口后45日内收取外汇货款及办理出口退税的资料等的，乙方应于前述时间届满次日向甲方支付本款所述费用。如有特殊情况,由双方另行协商。

3、如下费用，乙方于接到甲方通知后二个工作日内支付给甲方：

(1)若货物出口后，出现海关对乙方货物的商品编号重新归类和货价重新核定等原因而导致增加的出口环节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相关款项均由乙方承担。

(2)在通关过程中，如因乙方及乙方货物的任何责任造成压车、退港等情况发生，压车、退港等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因此而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充分赔偿。

**报关服务合同范本3**

物资储存协议 物储字第 号 兹有单位 （甲方）委托 市物资局储运公局（乙方）储存下列物资，在储存期内有关事宜，均按双方共同商定的协议条款执行。

一、储存物资情况 合同号 供货单位 品名 规格 单价 数量 交货日期 储存仓库 二、储存期限： 三、甲方负责物资的质量检验，乙方只负责物资的外观，数量的检验。 四、入库后发生的物资损坏由乙方仓库负责赔偿。

运输过程中造成的损失，双方共同鉴别，协商处理。 五、资的验收、发货，乙方凭甲方的入库单、出库单办理。

六、收费标准： 1、入库费： 2、仓租： 3、出库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银行名称 银行名称 帐号： 帐号：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年月日 以上文本来自>之>专栏，如需要更多更全面的相关文本，请自己去该专栏查找. /希望采纳。

**报关服务合同范本4**

编号： (报) 甲方：A公司地址：\_\_

乙方：B公司

地址：\_\_

甲、 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出口报关代理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委托与代理

甲方委托乙方作为货运出口报关代理,乙方同意接受甲方的委托并指定专人全面负责出口报关工作.

(二)双方的责任

1. 甲方负责在截关前二个工作日(节假日除外)提供合法、合格、正确、齐全的报关报验单证,并确保单单一致,单货一致。依贸易性质不同可包括：报关委托书、合同、发票、装箱单、商检证书、许可证、核销单、报关单、手册及有关批文等(根据需要提供),并打印清单交于乙方;如需要,甲方还须向乙方提供报关所需的其他配套文件.

2. 乙方在收到甲方的报关单证后须立即审核.如有与“中国海关报关手册”不符点须立即通知甲方,以使甲方准备重新提供.

3. 乙方需在报关的同时与甲方保持联络,有问题及时通知甲方.甲方须保持通讯畅通。(特别是双休日和节假日)

4. 乙方应在报关后第一时间退还经结关核销后的退税单与核销单。

5. 在发生海关退还错单后,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收到通知后应配合立即提供改单所需的单证,若发生海关舱单与报关单证数据不符的,甲方应立即及时更正.

6. 甲方委托乙方办理查验跟踪时,由乙方安排人员到海关现场办理全部查验手续,如查验时发现货物与报关单申报不符,则一切后果由甲方负责.

7. 如遇需向海关出具保函，原则上乙方必须有甲方传真件及甲方向乙方出具的保函，才可代为甲方向海关出具保函。甲方应做到所提供传真件及复印件真实，合法，准确，并做到及时销保。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及法律责任均有甲方负责。

8. 甲方货物为特种货或者危险货时，甲方有义务在报关前向乙方作详细说明，未作说明或者说明不清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甲方未经事先说明,不得装载和夹带危险物品,假冒,违禁和侵权商品,否则由此给乙方带来的连带损失、费用包括乙方受到的任何索赔,罚款均由甲方承担.

9. 除甲方能证明由于乙方的故意造成退税单、核销单等单据不能按期退交外，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但乙方应及时以口头或者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并协助甲方尽快收回。

10.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接受海关在报关中和结关后的询问与调查。

(三)费用及结算方式

1. 乙方向甲方收取每票RMB80元报关费;如多一张报关单则加收输单费RMB30/票.

2. 乙方向甲方收取每票RMB50元商检换单费.

3. 乙方向甲方收取每票查验服务费，标准如下(二期，三期码头，海关监管仓库RMB200元(监管仓库移货费如有另算)，大榭，远东，四期码头，梅山码头RMB300元)。

4. 如遇错单,如果是甲方原因造成的,产生的.额外费用由乙方向甲方收取;如果是乙方原因的,则额外费用由乙方承担.

5. 甲乙双方须在每月10号前对清上月的报关票数和费用，并于15号前付清上月所有费用。如甲方没按时付费，乙方有权采取一切相应措施包括扣留所有核销单等单据。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费用、利息、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等)由甲方承担。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任何一方均可在期满前，提出终止合同。但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补充。修改及补充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年 月 日

需附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当年已年检)(盖企业公章) NVOCC 证书和货代批文复印件如有(盖企业公章)

所有文件盖骑缝章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盖企业公章)

报关企业分类如何划分

1、专业报关企业，系指经海关批准设立，办理注册登记手续，专门从事进出口货物代理报关业务，具有境内法人地位独立核算的经济实体。专业报关企业必须在名称中冠以“\_\_\_报关行”或“\_\_\_报关服务公司”字样。

2、代理报关企业，系指经营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运输工具代理等业务，并接受委托代办进出口货物的报关纳税等事宜的境内法人。

3、自理报关企业，系指有进出口经营权的国有、集体和外商投资企业。自理报关企业只能办理本企业进出口货物的报关手续，不能代理其他企业报关。

报关人员及企业资格和行为的规定

我国《海关法》第十一条规定，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企业办理报关手续，必须依法经海关注册登记。报关人员必须依法取得报关从业资格。未依法经海关注册登记的企业和未依法取得报关从业资格的人员，不得从事报关业务。报关企业和报关人员不得非法代理他人报关，或者超出其业务范围进行报关活动。

在法律中对报关企业、报关人员的资格和行为加以规范，对加强海关监管，维护海关监管的良好秩序，保证报关业务的水平，都是有积极意义的，海关法为此作出了基本规定。

1、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办理报关手续，必须依法经海关注册登记。这是指进出口收发货人是可以自行办理报关手续的，但是这种自理报关单位应当向海关申请报关注册登记，经海关审核批准，发给自理报关注册登记证书，方可在海关办理报关手续。

2、报关企业办理报关手续，必须依法经海关注册登记。这是指专业报关企业或称代理报关企业，它们接受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的委托，办理进出口货物的报关纳税手续，是中国境内的企业法人，作为经济实体而存在。设立报关企业需向所在地海关提交书面申请报告，经\_批准后，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领取营业执照，然后向海关提交专业报关企业注册登记申请书，由海关核发专业报关企业注册登记证书。

3、报关人员必须依法取得报关从业资格。这是指从事向海关办理进出口货物报关业务的人员，应当依照有关的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取得合法的资格，经过海关注册，获得报关人员的证件。这样才有利于保证报关人员的质量，规范报关行为。当前，\_已发布海关对报关人员的管理规定，对报关人员的资格审定、注册和年审、报关员的权利、义务等作出了具体规定。

4、未依法经海关注册登记的企业和未依法取得报关从业资格的人员，不得从事报关业务。这是指无论是自行办理报关手续的货主，还是专业报关企业，都必须在海关办理注册登记，然后才能从事报关业务。现行的\_的规定为，有关人员只有依法获得报关人员证件后，才可以办理报关业务。报关人员的证件是办理报关业务的身份证明，只有取得报关人员的资格也才能获得报关人员的身份证件。因此，获得报关企业和报关人员的合法资格，才是从事报关业务的必要条件，否则不得从事报关业务。

5、报关企业和报关人员从事代理报关的业务，必须是以合法性为前提的，包括代理报关的内容、代理报关的业务范围、代理报关的程序，都必须是合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不得违法从事报关业务，包括非法代理他人报关，超出业务范围从事报关活动。比如，报关企业不得出借其名义，供他人受托办理进出口货物报关纳税事宜，也不得借用他人名义办理进出口货物报关纳税业务。如果出现这些现象，它就是一种违法办理报关业务的行为，也是超出合法许可的业务范围的报关活动。在法律中对报关企业、报关人员的行为加以规范，不但是维护海关监管秩序，而且也促使报关企业健康地发展，报关人员合法地提供服务。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